

國立嘉義大學管理學院資訊管理學系清寒學生助學金實施要點

97年3月27日96學年度第14次系務會議通過
107年11月14日107學年度第4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 國立嘉義大學管理學院資訊管理學系(以下簡稱本系)為協助本系清寒學生順利完成學業，特訂定「國立嘉義大學管理學院資訊管理學系清寒學生助學金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 本要點經費來源如下：業界或本系老師、系友、校內外人士等助學金之捐款。由本校設立專戶辦理核發。除本要點所指定之用途外，不得挪為他用。
- 三、 本助學金由本系系辦承辦，隨時受理申請。
- 四、 本助學金之申請條件、名額及金額，得視捐款經費做適宜之調整。惟捐款人若有指定捐款對象則尊重捐款人之要求，不公開申請。
- 五、 申請資格如下：
 - (一) 本系大學部及碩士班之在學學生。
 - (二) 家庭遭遇變故致使經濟發生困難，無力繼續就學者。
- 六、 申請本助學金應繳交之證件：
 - (一) 本助學金申請書。(如附件)
 - (二) 戶口名簿影印本。
 - (三) 有關家庭經濟困難之證明文件。(無則免附)
- 七、 本助學金由本系系務會議審核，經審核通過後發放助學金。
- 八、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嘉義大學管理學院資訊管理學系助學金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 名		學 號	
身 份 證 字 號		班 級	
出 生 年 月 日		聯 絡 電 話	
戶 籍 地 址			
通 訊 地 址			
申 請 事 由			
繳 交 證 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口名簿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寒證明或有關家庭經濟困難之證明文件。(無則免附)		
導 師 意 見	導師簽名：_____		
審 核 結 果	業經____年____月____日系務會議審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，核發助學金_____元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	
系 主 任 核 章			

備註：所附資料如有不實，已核撥助學金將予收回，申請人並須自負相關責任。